



烟台市牟平区宁海街道中心小学 2025 年 自然灾害应急预案

为了加强学校安全工作，保障全校师生员工的平安工作，打造和谐校园，防范雨雪天气安全事故的发生，并能快速、及时、妥善的处理突发事件，切实有效降低雨雪天气安全事故的发生。依照上级有关要求及有关法律法规，切实从我校实际出发，制定本预案。

一、学校雨雪天气安全领导小组

组长：李述红

副组长：曲海兵 孔祥强 张媛

成员：曲培宪、张丽娜、于爱辉、孔颖、孙海涛、王慧、各班主任

二、安全工作措施

1. 学校领导及值班人员应在放学之前 10 分钟到达学校大门口和教学楼梯门口，引导组织学生安全有序离开教学楼和学校大门口。

2. 各班主任要加强学生出勤考查，及时了解学生迟到、未到校的情况及原因，告知家长后并及时汇总情况报告学校。

3. 如遇有暴风雨、雪等恶劣天气时，应立即请示教体局是否停课或提前放学，并通知班主任放学前要加强学生的安全教育，防止交通、溺水、摔伤等伤害事故的发生。班主任应在放学前巡视教室，要求值日生关好门窗，切掉微机、电视等一切电源，确保学校财产的安全。

4. 安全领导小组有关人员到岗，遇到雨雪天气时应提前通知各年级学生放学，并在大门口组织引导学生安全离开校园，引导家长站在大门两侧接送学生区接学生。

5. 及时组织相关人员清扫校园内、周边道路的积雪，采取必要的防滑措施，及时加强学生安全教育，保证师生的活动及人身安全，防止摔伤等事件发生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1. 恶劣天气停止上体育课，班主任要通知学生在暴风雨、雪后或大雪清除前不得进入运动场地，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。

2. 雪天，要求学生不得把冰雪带入楼内，以防摔伤。

3. 每一位教师有提醒、保护学生的义务。若清晨雪积校园，第一节没有课的教师要主动到楼前、楼后清扫道路，确保师生安全。

4. 未尽事宜，以当天紧急通知为准。